

南开大学商学院 2025 年 “申请-考核” 制博士研究生 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根据《南开大学 2025 年 “申请-考核” 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方案》要求，结合我院学科建设及学生培养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选拔原则和培养目标

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选拔原则；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在本门学科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在科学或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德才兼备的高级专门人才。

二、考核要求

考核要求全面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包括学业水平、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创新潜质、外语能力、综合素质、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等方面。

三、申请条件

1、基本要求：符合南开大学《2025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中“报考条件”。

2、外语水平要求：

(1) 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六级成绩 425 分及以上）或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且成绩为优秀（四级成绩 550 分及以上）；

(2) TOEFL 成绩 90 分及以上；

(3) IELTS (A 类/学术类) 成绩 6 分及以上；

(4) GRE 成绩 310 分及以上，或者 GMAT 成绩 640 分及以上；

(5) 英语专业四级（及以上）考试合格。

注：商学院不设置专业外语考试，外语水平必须符合以上 5 项之一，否则报名无效。

3、培养类别：商学院各专业只招收非定向攻读的全日制博士研究生，且考生被录取后必须将档案和工资关系一并转入南开大学（教育部各类专项计划、学校相关文件规定的特殊类型考生依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原培养方式为定向或委培的学生，必须在选拔时出具原定向委培单位人事部门同意该生全脱产攻读博士的公函，入学前须将档案和工资关系全部转入南开大学。

四、申请-考核程序

1、网上报名

以“申请-考核”制方式报考我院的考生须于规定时间内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bsbm> 报名，具体方式参考南开大学《南开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2、提交材料

考生须于规定时间前向商学院研究生办公室提交申请材料，申请材料需以顺丰快递方式邮寄（其他快递因代收点代收延误、误投等造成的材料未按时寄到、影响材料审核的后果考生自负）。邮寄地址：天津市南开区白堤路南开大学商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周老师、孔老师收。邮编：300071，电话：23508017。

材料要求：

用 A4 纸按顺序排列，用燕尾夹装成册，**请勿使用订书机装订**，所有材料均留存好相关电子版、扫描件。

1. 《2025 年南开大学“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考核申请表》。
2. 《2025 年报考南开大学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表上须粘贴近期个人**2 寸证件照片**）。
3. 两名所申请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出具的推荐书。
4. 本科和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须加盖教务处、研究生院或人事部门公章，如果没有本科学习阶段可不提供本科学习成绩单）。
5. 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6. 硕士研究生学位、学历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复印件；在国（境）外院校就读的应届硕士生，提交所在院校开具的硕士研究生在学证明；无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的可不提供学历证书]。已在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
7. 外语水平能力证书复印件（具体要求见申请条件）。
8. 硕士学位论文摘要（应届生及无硕士学位论文的可不提供）。

9. 获奖证书、发表论文、获得专利及其它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报考南开大学 2025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考核申请表》、《南开大学 2025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2025 年报考南开大学博士研究生专家推荐信》等有关报名表格下载地址为：
<http://yzb.nankai.edu.cn/xsbd/list.htm>。

同时将以上材料按顺序合成一个 PDF 文件（压缩至 10M 以内），在寄送材料同时发送至 <https://send2me.cn/hBCd798X/RhydYgfwIPUNTW>

特别提示：

- 《南开大学 2025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考核申请表》最后一页，本人承诺处需手写签名。
- 两封专家推荐信的推荐人签名处需手写签名。

只发送材料而未进行网上报名者，逾期未提交或所提交材料不符合要求者，按放弃报考处理。考生提交的材料均应真实可靠，如系伪造，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录取资格。

3、材料审核

(1) 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对材料是否齐全进行检查，审核基本条件是否符合报考条件。

(2) 由相关专家成立“材料审核小组”对考生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评估，注重学生的学习成绩、参与各类研究实践情况、硕士论文、发表文章以及获奖等方面，给出百分制成绩（成绩在 60 分以下取消其申请资格）。按照审核申请材料的成绩，择优确定及公示入围考生名单，经学校研究生

招生办公室审批后，在商学院官网“硕博教育”页面公示入围考核人员名单。

4、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方式由各学科根据学科特色制定，采取以面试为全部或主要方式进行，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专业知识、英语和综合能力等方面。考核成绩按百分制计算，考核成绩在60分以下的不予录取。根据成绩确定拟录取名单，考核结果在学院网站公示。

5、录取

拟录取的非定向博士生档案及工资关系均须调入学校（教育部各类专项计划、学校相关文件规定的特殊类型考生依相关文件规定执行），方可发放录取通知书。

6、申请-考核制时间安排

（一）第一批次“申请-考核”制时间安排

1. 网上报名时间：2024年11月1日-11月10日；
2. 提交申请材料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2日18:00前（纸质及电子资料送达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3. 材料审核结果发布时间：2024年11月25日前；
4. 综合考核时间：2024年12月1日-10日。

（二）第二批次“申请-考核”制时间安排

1. 网上报名时间：2025年3月20日-4月10日；

2. 提交申请材料截止时间：2025年4月11日18:00前（纸质及电子资料送达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3. 材料审核结果发布时间：2025年4月25日前；

4. 综合考核时间：2025年5月6日-5月15日。

以上时间安排如有调整，将在商学院研究生招生网页提前通知，考生须及时关注商学院关于“申请-考核”制的相关通知。

五、调档、定向就业合同（或协议）签订及录取检查

（一）非定向就业的博士研究生档案及工资关系均须调入学校，否则将取消录取资格。学院将在6月初向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发放调档函调档。

（二）教育部各类专项计划、学校相关文件规定的特殊类型考生依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三）考生因申请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考核或无法录取，学校不承担责任。

（四）考生报考资格在录取检查时将进行再次核查，如不符合要求将取消录取资格。

六、报到注册

凡被录取的博士研究生，均须在学校规定的时间报到注册，且必须提供前置学历学位证书（在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身份证件等相关材

料供学校核查。因特殊原因不能按时入学报到者，须以书面形式向学校提出申请，按学则规定或学校有关通知处理。无故超过新生报到日期 15 日不报到者视为主动放弃入学资格。

在新生报到注册时，学校将对学生的入学资格再次进行全面核查，对核查不合格的学生取消其入学资格。

南开大学商学院

2024 年 10 月